

# 宜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 宜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0 年医师 资格考试公告

根据江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公告（2020 年第 1 号），现就我市 2020 年医师资格考试工作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考试报名

考试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审核两个部分。考生仅完成网上报名未进行现场审核的该报名无效。

#### （一）网上报名

1. 网上报名时间：2020 年 1 月 9 日起，至 2020 年 1 月 21 日 24 时止。
2. 考生登录国家医学考试网（网址：[www.nmec.org.cn](http://www.nmec.org.cn)）“考生服务”栏“报名”端报名。
3. 考生上传的电子照片须是近期（6 个月内）小 2 寸白底证件照，文件小于 40kb，格式 jpg。
4. 考生根据试用机构所在考点自行网上报名。

请考生注意安排好报名时间，尽早网上报名。

请考生持有效身份证件按有关规定如实准确填报个人信息。

## （二）现场审核

各县市区报名点现场审核时间为2020年2月4日至2020年2月12日，具体事宜可咨询报名所在地报名点办公室。完成网上报名的考生，现场审核时须提交以下材料：

1. 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暨授予医师资格申请表（报名点或考点现场确认考生信息无误后登陆报名系统打印）。

2. 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考生自行登陆报名系统打印）。

3. 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有效期内）包括第二代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军官证、警官证、文职干部、士兵证、军队学员证；台港澳居民居住证、往来大陆通行证和身份证（台、港、澳考生）、护照（外籍考生）。

4. 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非大陆学历考生还须提交教育部留学认证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5. 毕业证书网上查询结果（专科及以上学历提交有效期内的学信网“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中专学历提交“江西省职业教育信息网”查询结果）。

6. 考生试用（或实习）机构出具的《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

考核证明》，港澳台和外籍考生还须提交《台湾、香港、澳门居民参加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实习申请审核表》或《外籍人员参加中国医师资格考试实习申请审核表》。

7. 考生近期（6个月内）小2寸白底证件照2张（与网上报名时上传的照片一致）。

8. 执业助理医师申报执业医师考试的，还须提交执业助理医师《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执业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执业期考核证明》。

9. 报考传统医学师承或确有专长类别医师资格考试的，还须提交《传统医学师承出师证书》或《传统医学医术确有专长证书》。

10. 以当年毕业研究生学历作为报考资格的，须在报名时提交在读学校研究生院出具的《在读研究生证明》，须在医学综合笔试前提交研究生毕业证书、学位证书等材料。

11. 应届毕业生还须填写《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

12. 考生报名所在单位《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13. 部队现役考生须提供军队相关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同时出具团级以上政治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

凡不具备报考资格，通过各种非法手段、伪造相关报名材料的考生，将按《医师资格考试违纪违规处理规定》给予相应

处理；对于出具虚假证明的试用（或实习）机构，将按照《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 二、报考条件

医师资格考试报名应符合《执业医师法》《医师资格考试暂行办法》《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2014版）》等考试相关法律法规。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有关规定及考试相关信息，广大考生可登录国家卫生健康委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网站查询，或者登录国家医学考试网和中国中医药考试认证网查询。

## 三、考试时间

### （一）实践技能考试

全国考试时间如下：

1. 临床类别：2020年6月10—23日。
2. 中医类别：2020年6月13—21日。
3. 口腔类别：2020年6月13—21日。
4. 公共卫生类别：2020年6月13—14日。
5. 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2020年6月23—29日。

具体时间安排以实践技能考试准考证上的时间为准。实践技能考试合格分数线为60分。

2020年，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原则上在国家实践技能考试基地进行。在国家实践技能考试基地考试的考生，成绩合格者，成绩2年有效。

### （二）医学综合考试

实行计算机化考试，全国统一考试时间如下：

临床类别执业医师资格考试：2020年8月22日下午16:30—18:30和8月23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5:30、16:30—18:30。军事医学加试：2020年8月23日上午11:05—12:05。院前急救岗位和儿科专业加试：2020年8月23日上午11:05—12:05。

临床类别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2020年8月21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5:30。军事医学加试：2020年8月21日下午15:35—16:05。

口腔类别、公共卫生类别、中医类别中医专业、中医类别中西医结合专业执业医师资格考试：2020年8月21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5:30和8月22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5:30。军事医学加试：2020年8月22日上午11:05—12:05。

口腔类别、公共卫生类别、中医类别中医专业、中医类别中西医结合专业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和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2020年8月22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5:30。军事医学加试：2020年8月22日上午11:05—11:35。

执业医师合格分数线为360分，执业助理医师合格分数线为180分。

#### **四、考试收费**

医师资格考试收费事项将另行通知，请广大考生主动关注

后续通知，按时缴纳考试费用，未成功完成缴费的考生，其报名无效，也无法打印准考证等材料。

## 五、其他事项

1. 2020年，我省仍将实施医学综合考试“一年一试”，请广大考生积极做好考试准备。

2. 2020年，我省继续开展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符合报名条件的考生按有关规定报考。

3. 请考生网上报名时仔细核对个人的报考信息。如因个人信息填报错误引起的各种不利后果，由考生自行负责。

4. 现场审核主要是对网上报名的考生进行报名信息和报名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有效性进行审核。请考生尽早到报名点进行资格审核及信息校对确认，同时保持电话畅通。

5. 在现场审核时，对考生材料有疑问的，考点报名点有权要求考生补充国家、省教育行政部门审批文件和公证证明等材料。

6. 以当年毕业研究生学历作为报考资格的，其试用期机构应是其研究生就读院校的附属医院；以规培生身份报考的，其试用期机构应是其所在规范化培训基地；港澳台和外籍考生的试用期机构应是其取得医学专业最后学历的国内高等院校的附属医院。

7. 准考证一般在考前2周由考生在国家医学考试网上打印。

8. 考生是我省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的可不提供毕业证原件现场审核。

9. 符合院前急救岗位和儿科专业要求的考生可自愿选择是否参加相应加试项目。

10. 其他未尽事宜请咨询各县市区报名点，联系方式如下：

袁州区卫健委医政股：7029291

樟树市卫健委医政股：7119881

丰城市卫健委医政股：6609131

靖安县卫健委医政股：4658909

奉新县卫健委医政股：4622897

高安市卫健委医政股：5287317

上高县卫健委医政股：2522522

宜丰县卫健委医政股：2758659

铜鼓县卫健委医政股：8682612

万载县卫健委医政股：8982186

特此公告。



